

证券代码:600379 证券简称:S宝光 编号:2007-11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2007年6月26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临时),会议通知于2007年6月20日以传真及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 通过《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详见<http://www.sse.com.cn>); 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100%。
- 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陕西宝光陶瓷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详见公司2007-12号公告); 同意由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为其控股子公司陕西宝光陶瓷科技有限公司在宝鸡市商业银行汇通支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柒佰万元整)提供担保,并承担连带责任。 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100%。
- 同意周锋先生辞去公司总经理的职务; 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100%。
- 根据董事长的提名,聘任佟绍成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100%。
- 根据董事长的提名,聘任周锋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表决权的100%。

特此公告。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6月26日

附件一:佟绍成先生简历:

佟绍成:男,汉族,1963年3月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现任陕西宝光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历任陕西宝光电厂5年间主任、副部长,陕西宝光电总厂生产处处长、厂长、党委副书记。

附件二:周锋先生简历:

周锋:男,汉族,1963年3月出生,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曾任陕西宝光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陕西宝光电总厂车间主任、技术处处长、副总工程师,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附件三: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07年6月26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鉴于周锋先生提交了辞去总经理职务的报告,会议聘任佟绍成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并聘任周锋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职务。

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认为上述聘任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

独立董事:苏廷红、梁定邦、赵景华、何雁明
2007年6月26日

证券代码:600379 证券简称:S宝光 编号:2007-12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陕西宝光陶瓷科技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数量:700万元人民币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实际发生的累计对外担保金额为零,为控股子公司(陕西宝光陶瓷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200万元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无对外逾期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控股子公司陕西宝光陶瓷科技有限公司为保证其经营需要,拟向宝鸡市商业银行汇通支行申请700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借款期为一年,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临时)审议,全票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陕西宝光陶瓷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同意由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陕西宝光陶瓷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上述700万元贷款保证担保,并承担连带责任。

本次担保手续办理完成以后,公司为陕西宝光陶瓷科技有限公司累计担保金额将由200万元变更为700万元人民币。

该事项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内,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陕西宝光陶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陶瓷科技公司”)成立于2005年2月1日,公司注册资本为639万元,其中我公司以实物资产出资528万元,占注册资本的82.67%;其他个人出资111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17.33%。该公司为我的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该公司注册地:宝鸡市高新技术产业化开发区。法定代表人:周锋,该公司主要从事真空陶瓷、陶瓷新材料的生产、开发和销售。

截止2006年底,陶瓷科技公司总资产达到1783万元,净资产1057万元,资产负债率为40.7%。2006年当年实现净利润526万元,公司产品技术含量高,经营稳定,效益显著。

三、董事会意见
陕西宝光陶瓷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该公司经营稳定,效益显著,资信状况良好,公司为其担保是为了满足其业务发展需要,以上担保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文件的规定。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对外担保累计金额为零,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陕西宝光陶瓷科技有限公司)的担保累计金额为200万元人民币,公司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五、备查文件目录
1、董事会决议;
2、陕西宝光陶瓷科技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和最近一期的财务报表;
3、陕西宝光陶瓷科技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
特此公告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6月26日A股简称:招商银行 H股简称:招商银行 转债简称:招行转债
公告编号:2007-024
A股代码:600036 H股代码:3968 转债代码:110036
公告编号:2007-02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股200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2006年度经审计的税后利润为人民币71.07亿元,经审计的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境外会计报表的税后利润为人民币67.94亿元。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的税后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计人民币7.11亿元;提取一般准备人民币35亿元,当年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人民币34.89亿元;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当年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人民币31.38亿元。根据中国证监会字[2001]68号文件规定,按照境内、境外审计利润孰低原则进行分配,即按照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的可分配利润进行分配,即按照人民币31.38亿元进行分配。

公司以A股和H股总股本为基数,每10股现金分红1.20元(含税),以人民币计值和汇兑,以人民币向A股股东支付,以港币向H股股东支付。港币实际派发金额按照股东大会召开日(除息日)前一日(包括股东大会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换港币平均中间汇率计算,其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

公司200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股税前派发红利人民币0.120元,社会公众中的个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每股实际派发红利人民币0.108元,扣税人民币0.012元。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中的其它机构投资者所得税自行缴纳,实际发放现金红利为人民币0.120元/股。

三、股权登记日、除权除息日、红利发放日
股权登记日:2007年7月3日
除息日:2007年7月4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2007年7月10日

四、分派对象
截止2007年7月3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A股股东。

五、分派实施办法
1、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计划财务部直接发放。
2、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的现金红利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

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六、咨询机构: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
电话:(0755)83195638、83195883
传真:(0755)83195109
七、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2006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告;
2、公司2006年度报告。
H股股东的利润分配不适用本公告。
特此公告。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6月27日A股简称:招商银行 H股简称:招商银行 转债简称:招行转债
公告编号:2007-025
A股代码:600036 H股代码:3968 转债代码:110036
公告编号:2007-02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招行转股”恢复转股的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招行转股”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及相关规定,本公司实施2006年度利润分配后,将不对当期转股价格进行调整。

可转债转股代码“招行转股”(190036)将于2007年7月4日(即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恢复转股。

特此公告。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6月27日

权证代码:580997 权证简称:招行CMP1 编号:2007-权融1

招商局轮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招行CMP1行权价格变更的提示公告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07年6月15日召开的200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2007年6月18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权证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招商局轮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之认购权证上市公告书》的约定,当招行转股A股除息时,认沽权证的行权比例保持不变,行权价格按下述公式调整:

新行权价=原行权价×(招商银行A股除息日参考价/除息前一日招商银行A股收盘价)。

招行CMP1行权价格变更的实施日期为招商银行A股2006年度股利分配除息日。

招商银行A股2006年度派息方案为:向2007年7月3日在册的全体A股股东派发股利如下: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20元(含税),除息日为2007年7月4日。

招商局轮船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6月27日

证券代码:600607 股票简称:上海医药 编号:临2007-14

上海实业医药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上海实业医药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07年6月27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参加本次会议表决董事9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关于董事会召开法定人数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了《上海实业医药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自查报告及整改计划》(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临2007-15公告)。

特此公告。

上海实业医药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607 证券简称:上海医药 编号:临2007-15

上海实业医药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自查报告 及整改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2007]28号文《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和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沪证监公字[2007]55号文《关于做好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自查报告有关工作的通知》的要求,为切实认真做好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公司成立了专项工作小组,在董事会的统一领导和部署下,积极开展自查工作,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进一步明确各方责任,董事长为第一责任人,董事总裁为负责人,董秘为第一责任人,负责公司治理的各项工作;职工监事林炳先生、董秘周德平先生分别担任专项工作自查报告组的检查监督、安排与落实;董事会办公室为公司治理专项工作主要职能部门,负责公司治理的各项具体工作,各职能部门予以积极配合。

按照工作计划安排,公司治理专项工作小组本着实事求是、严谨谨慎的原则,认真对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对公司治理情况进行了自查(自查事项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关于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自查报告及整改计划》已经2007年6月27日召开的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请见附件。

欢迎广大投资者和社会公众对我公司治理情况进行分析评议并提出整改建议。

联系人:汤德平、王锡林、杨柳
联系地址:上海市淮海中路98号金钟广场16楼
邮编:200021
联系电话:021-53858988 转320,321
传真:021-53833000
电子邮件地址:siph@sicc.com;gudong@sicc.com

上海实业医药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八日

附件:

上海实业医药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自查报告及整改计划

一、特别提示:公司治理方面存在的有待改进的问题
1、公司部分规章制度有待进一步修改完善
2、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
3、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相关法律法规培训方面,还需加大力度

二、公司治理概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相关法规、法规和规章要求,建立并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规范公司治理行为。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有关要求,公司已制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裁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制度办法,在制度体系建设上保证了公司合规经营,规范决策,有效保障了公司长期良性健康发展。

1.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主要内容如下: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全体股东充分行使股东的合法权利。公司章程明确规定了股东大会的召开及表决程序,公司严格按照股东大会规范意见的要求召集并召开股东大会。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没有超越股东权利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及生产经营活动,没有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控股股东与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方面分开,在机构、业务方面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它内部机构均独立运作。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会人数及人员构成均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均认真履行董事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报告期内,公司设立了主要由独立董事担任委员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建立了议事规则制度,进一步强化了董事会决策的有效性,确保董事会对经营层的有效监督。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程序选举监事,公司监事会人数及人员构成均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积极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对公司财务情况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5)关于绩效评价及激励约束机制:公司正积极建立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及激励约束机制,公司不断予以完善。
(6)关于相关利益者: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债权人、员工、成员企业等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合作,共同推进公司可持续发展。
(7)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

2.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1)业务方面: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
(2)人员方面:劳动制度、人事及工资管理均独立运作;公司所有高级管理人员均由公司领薪,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要求设立职能部门,依照独立运作原则制定各部门规章制度以及业务规范流程。
(3)资产方面:公司对所属资产具有完整的产权和管理权,公司已投入资金均拥有独立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且拥有独立的工业产权、商标、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并拥有各自独立的采购和销售系统。
(4)机构方面:公司办公场所与控股股东单位分开,公司的组织机构健全并独立于控股股东,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5)财务方面: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制度》建立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在银行独立开户。

三、公司治理存在的问题及原因
1、公司部分规章制度有待进一步修改完善
根据新版实施中的《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对原有规章

制度进行了重新修订,包括《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内部控制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等制度,目前尚有《总裁工作细则》等部分制度办法还在修改完善中。

2、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
公司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已经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明确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具体措施包括:充分披露公司重大信息,维护更新公司网站中的信息内容,接待投资者的来电咨询,与专业机构的交流沟通,组织投资者赴主要投资企业参观调研,与监管部门沟通交流,保持与财经媒体的良好合作关系等。公司注重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已经与投资者建立了有效的沟通渠道。为进一步加强与广大投资者的市场形象,进一步增加投资者参与度,公司将与每个主要机构投资者保持联系,就具体事项通过定期或不定期沟通制度,通过多种方式,增进相互了解,形成投资者关系管理的长效机制。

3、公司董事、高管人员培训问题
公司一贯积极参与中国证监会、上海证监局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等有关单位组织的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培训活动,但公司内部培训活动开展较少。随着我国证券市场法律法规的不断健全和完善,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的培训也需要进一步深入,不但需要积极参加主管单位组织的相关培训,而且还需要公司内部开展多个层面、多个专题、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相应培训。

四、整改措施、整改时间及责任人

存在问题	整改措施及时间	责任人
部分规章制度有待进一步修改完善	8月31日之前,修改完成《总裁工作细则》	董事会秘书
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	进一步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建立定期沟通制度,增进相互了解,形成投资者关系管理的长效机制	董事会秘书
公司董事、高管人员培训问题	将根据有关部门陆续开展的相关法律法规和市场规则,组织开展后续培训 works,并形成相应工作机制	董事会秘书
五、有特色的公司治理做法		
1.独立董事超过半数,提高董事会的独立性、专业性、科学性		
2.在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成员中,首次实现外部董事人数超过内部董事的制度安排,有6名专业人士出任独立董事,超过全体董事的1/2以上。这是公司治理的一项重大突破。董事会进一步发挥专业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专委会的作用,进一步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性、专业性,进一步提高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进一步完善股东大会、董事会议事制度,形成权力机构、决策机构与经理层之间权责分明、各司其职、有效制衡、科学决策、协调运作的法人治理结构。		
3.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构筑坚实防火墙,有效提高风险防范能力		
4.规范公司治理管理活动,加强公司治理建设,提高公司风险防范水平		
5.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会计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完善证券交易、上市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有关要求以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内部控制制度》,对公司及控股企业包括货币资金、担保及融资、关联交易、投资管理、子企业管理、不动产和无形资产、合同与印章管理和信息管理等环节进行控制,加以落实,强化内部控制与管理,构筑坚实防火墙,以期将潜在问题及风险及时化解。定期检查和评估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及其实施的有效性,通过外部审计对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以及公司的自我评估报告进行核评价,及时堵塞漏洞,有效提高风险防范能力。		
6.严格遵守信息披露规则,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7.作为公众公司,公司一贯严格遵守信息披露规则,严格执行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和重要信息的内部报告制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不断提高信息披露的有效性,保障投资者平等及时全面获取信息的权利。		
8.公司将进一步巩固公司治理管理层、公司股东之间的共同利益基础,努力提		

高管理效率和管理水平,提高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努力提高经营业绩,确保经营安全和质量安全,着力改善三大结构(业务结构、盈利结构和人才结构),努力构建公司长期价值,在好的基础上加快医药业务发展,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上海实业医药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607 股票简称:上海医药 编号:临2007-16

上海实业医药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派发现金红利: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0元(含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2元(含税),扣税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08元
●股权登记日:2007年7月3日
●除权除息日:2007年7月4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2007年7月10日

上海实业医药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07年5月11日召开的200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2007-09)刊登于2007年5月15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二、利润分配方案
本公司2006年度实现税后净利润110,405,812.75元(已经审计),提取法定公积金10%计11,040,581.28元,加上上年度未分配利润327,727,825.33元,扣除2006年度现金红利分配36,781,482.12元,2006年度可分配利润合计为390,311,574.68元。200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定公司2006年末总股本367,814,821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2元(含税),共计44,137,778.52元,剩余合计346,173,796.16元结转下年度。

三、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日期
1、股权登记日:2007年7月3日
2、除息除权日:2007年7月4日
3、现金红利发放日:2007年7月10日
四、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对照表
截止2007年7月3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登记结算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五、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办法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股东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公司直接发放。
对于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个人股东,登记结算公司按10%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0.108元;对于机构投资者及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0.12元。

六、咨询事项
咨询机构: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1-53858988 转320,321 分机
联系传真:021-53833000
联系地址:上海市淮海中路98号金钟广场16楼
邮政编码:200021
七、备查文件
1、2006年度股东大会年会决议及公告
特此公告

上海实业医药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791 证券简称:天创置业 编号:临2007-025号

天创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天创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07年6月22日发出,于6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6月27日收回表决意见,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经参会董事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 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的议案;
- 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购买呼和浩特 F-1 地块项目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 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修改《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
- 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召开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召开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如下内容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时间:2007年7月13日上午9:30
2.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彩和坊路8号天创科技大厦12层西侧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天创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天创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呼和浩特 F-1 地块项目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3、天创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
上述3项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已在2007年6月6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
(三)、出席会议对象:
1、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律师;
2、截止2007年7月10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的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可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四)、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为便于大会的组织和安排,请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办理会议登记手续。
1、登记日期:

2007年7月11日上午9:00—11:00;下午13:00—16:00
2、登记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彩和坊路8号天创科技大厦12层西侧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方式:传真、信函或专人送达
委托人的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帐户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和本人身份证;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票帐户卡、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和本人身份证,委托他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帐户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
(五)、其它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住宿、交通费自理。
2、联系地址:010-62690929 传真:010-62698709
3、联系人:朱兆梅 王凤华
4、联系电话:北京市海淀区彩和坊路8号天创科技大厦12层西侧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100080
(六)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天创置业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名称:
受托人姓名:
委托本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上述一、三、四、五项的具体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天创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7年6月28日

附:
关于“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
2007年3月,中国证监会下发了《关于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根据通知精神,为切实做好公司治理情况自查、整改工作,天创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成立了以董事长为第一负责人的专项工作小组,认真学习文件精神,组织开展自查工作。公司落实的自查工作安排如下:

专项工作小组成员名单:		
第一责任人	徐京付	
领导小组	徐京付、王琪、路志君、姜爱琴、朱兆梅	
工作小组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财务部、办公室等	
自查整改工作进度安排:		
4月24日—5月31日	公司自查出具自查报告;	
6月1日—9月30日	公众评议阶段;	
10月1日起	公司整改,提高阶段。	

按照上述人员及时间进度安排,公司专项工作小组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内部规章制度,并逐条对照通知附件的要求,认真进行了自查,现将自查情况和整改计划报告如下:
一、公司治理方面存在的有待改进的问题
1、公司治理方面,对重大事项进行决策时,征集投票权事项有待更好落实;
2、有待进一步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3、持续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二、公司治理概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等各项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规范公司治理,2006年度修订完善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及《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等规章制度,均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具体情况如下:
1. 股东大会制度:公司根据《股东大会规范意见》的要求及公司制定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召开、召开股东大会,并聘请律师对股东大会的合法性出具法律意见书,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股东的权利。在关联交易上,公司遵循公开、公平的原则,对关联交易按有关规定予以充分披露,关联方在表决时均进行了回避。
2. 董事与董事会:董事会的运作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相关规则进行,确保了决策的规范、科学;公司董事均能够以认真负责、勤勉诚信的态度履行职责,对股东大会负责。
3. 监事与监事会:监事会成员的构成和组成完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能够认真履行监督,对公司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的合法合规性情况进行监督,并发表独立意见。
4.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为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均能各司其职,各尽其责,为董事会决策做好前期调研工作。
5. 经理层:经理层负责实施公司董事会的各项决策事项,根据公司日常经营管理活动

依法履行治理结构中,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经理层实行分级负责制,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经理层对董事会负责,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不超越公司章程授权。监事会作为监督机构,执行全体股东和职工监事的监督职能,向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三、公司治理存在的问题及原因
1、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对重大事项进行决策时,征集投票权事项有待落实;
2、有待进一步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符合有关条件的股东均可向上市公司提供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投票权征集应采取无偿的方式进行,并应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信息。这是为了更好地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让中小股东更多地参与公司决策,取得回报。公司在进行股改时,公司董事会向公司流通股股东采用了征集投票权的做法。
在保障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合法有效的前提下,在以后的股东大会进行重大决策时,公司将通过采取征集投票权的方式,充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手段,扩大股东参与股东大会的比例。公司股东大会时间,地点按照有利于尽量可多的股东参加会议要求进行选择。
2、进一步发挥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独立监督作用
公司董事会设立了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制定了各专门委员会的议事规则,由战略委员会对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由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自我评价,发挥其他职能部门;提名委员会发挥研究董事、经理人员的选拔标准和程序并提出建议;组织广搜寻合格的董事和经理人员的人选,对董事候选人和高管人选进行审核并提出建议等职能;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发挥对董事和经理人员的考核和薪酬政策制定等职能。

四、整改措施的整改时间及责任人
根据上述自查情况,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拟按如下计划进行整改:
1.在保障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合法有效的前提下,在以后的股东大会进行重大决策时,公司将通过采取征集投票权的方式,充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手段,扩大股东参与股东大会的比例。公司股东大会时间、地点按照有利于尽量可多的股东参加会议要求进行选择。
2.公司将为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和独立董事切实履行职责和提供条件,使专门委员会对公司重大事项能够做出完整的提前分析,有效的对公司监控和全面的评价,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准确支持。
此项工作将在工作中持续改进,责任人为公司董事长。
另外,公司将在今后的工作中持续为董事、监事、高管学习培训创造条件,积极参加监管部门(证监会)组织的培训,确保董事、监事、高管及时掌握关于公司治理的理论知识,促进董事、监事、高管增加忠实、勤勉地履行义务,提高公司决策和管理规范性。此项工作整改计划结合证券监管部门安排的培训进行。
3.持续不断地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服务投资者。
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是一项长期而持久的工作,公司将持续不断地进行,提高,更上一层楼。责任人:为公司董事长。

公司将非常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接待投资者来电、来访,在公司网站设立投资者专栏等形式充分和投资者进行交流,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因本公司的注册地址在贵州,故贵州股交较多,公司有实和网路独立董事特股股改和增发事项专程前往贵州与部分投资者进行了沟通。且采用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大会分别审议了股改和增发事项,这样行为充分体现了公司对中小投资者的尊重,对于保障公司健康和持续稳定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

以上为公司关于公司治理情况的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欢迎广大投资者对公司治理情况进行分析评议并提出整改建议。
联系人:朱兆梅
联系电话:010-62690910,01062690930;
传真:010-62698709
电子邮件地址:zhuzm@tianchuang-zy.com。

天创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5月21日